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和平县上陵镇人民政府财力保障资金

预算单位：和平县上陵镇人民政府（公章）

填报人姓名：曾妙丽

联系电话：17876238300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3 日

一、基本情况

上陵镇位于和平县北部，辖区面积 144.65 平方千米，下辖 17 个行政村和 1 个居委会，总人口 3.2 万人。上陵镇政府内设机构有：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综治治理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2021 年，由县财政安排拨付我镇财力保障资金额度为 2684120 元，主要保障镇政府部门的正常运转及各方面的基本支出，可充分发挥各职能部门作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及公共服务领域。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95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财力保障资金资金支出情况如下：办公费：123000 元，办公设备购置：75000 元，差旅费：87000 元，电费：100000 元，工会经费：52961 元，公务接待费：42000 元，会议费：107000 元，伙食补助费：25000 元，基础设施建设：1135000 元，救济费：10000 元，劳务费：454659 元，培训费：1500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00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000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06000 元，手续费：1000 元，水费：4500 元，维修费：60000 元，印刷费：

66000 元，邮电费 30000 元。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财力保障资金了保障镇政府各部门的正常运转及各方面的基本支出，保障各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强日常管理，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财力保障资金包含民生及社会事业发展、协调发展、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支出，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挥政法部门职能作用，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化解社会矛盾，辖区刑事、治安案件逐步下降，扫黑除恶、反邪教、禁毒等宣传等工作广泛宣传，有力地推进各项工作的全面落实。项目实施维持生态发展和环境方面正常管理，改善镇级区域生态建设，主要表现在对集中饮用水源进行保护，集中开展重点流域的专项整治和大力开展农村垃圾治理，切实有效的提升居住环境和生活环境，提升老百姓生活水平和幸福指数。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